# 家庭装潢合同(实用5篇)

随着法治精神地不断发扬,人们愈发重视合同,越来越多的人通过合同来调和民事关系,合同能够促使双方正确行使权力,严格履行义务。优秀的合同都具备一些什么特点呢?又该怎么写呢?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合同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依照□^v^合同法》及其它有关法律, 法规的规定, 结合家庭居

室装饰装修的特点,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

### 家庭装潢合同篇一

装饰装修工程报价单)。

基础上,就乙方承包甲方的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以下简称 工程)的有关事宜,达成以下协议: 工程地点 工程内容及做法(详见工程报价单)。 工程承包方式,双方采取下列承包方式。 乙方包工, 部分包料, 甲方提供部分材料, (甲方提供装饰装修 材料明细表); 工程期限 天。 开工日期\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竣工日期\_\_\_\_\_\_年\_\_\_\_月\_ 日。 合同价款:本合同工程造价为(人民币): 元: 金额大写: (家庭居室

双方商定施工图纸采取下列方式提供:

甲方委托乙方设计施工图纸,图纸一式二份,甲方及施工队各执一份(工程图纸)

- 1. 开工前\_\_\_\_\_\_天, 为乙方入场施工创造条件, 包括: 搬清室内家具, 陈设或将室内不容易搬动的家具归纳, 遮盖, 以不影响施工作为原则.
- 2. 提供施工期间的水源、电源.
- 3. 负责协调施工队与邻里之间的关系.
- 4. 不拆动室内承重结构, 如需拆改原建筑非承重结构或设备管线, 负责到有关部门办理相应的审批手续.
- 5. 施工期间甲方仍需使用该居室的, 负责好施工现场的保卫和消防等项工作.
- 6. 参与工程质量和施工进度的监督, 负责材料质量监督进场, 工程竣工验收.

工程项目或施工方式如需变更,双方应协商一致,签定项目变更协议,同时调整相关工程费用及工期,增项不享受打折优惠,并增项负款后再与施工.

按合同约定由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乙方应在材料到施工现场前通知甲方,双方共同验收.

双方约定る	卜工程施工质	量按下列第	` '	项标准执行;

- 1、《太原市家庭装饰工程质量验收规定》;

施工过程中,双方对工程质量发生争执,申请

由	_部门对	工程质量	予以认i	正,	经认证
工程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	的标准,	认证过程	呈支出的	オ相き	<b></b>
有乙方负责,经认证工程	质量符合	合同约定的	内标准,	认证	正过程
支出的相关费用有甲方负	责。				

1、双方约定在施工过程中分下列几个阶段对工程质量进行验收:

乙方应提前两天通知甲方参加验收,阶段验收合格后应填写工程验收单(工程验收单)。

- 2、工程竣工后,乙方通知甲方验收,甲方应自接到验收通知后\_\_\_\_\_日内组织验收,填写工程验收单(工程验收单),在工程款结清后,办理移交手续,(工程结算单)。
- 3、本工程自验收合格双方签字之日起保修期为贰年,验收合格签字,填写工程保修单(工程保修单)。

第八条工程付款方式

1、双方约定按下列方式支付工程款:

4、工程验收合格后,乙方应向甲方提出工程结算,并将有关资料送交甲方,甲方接到资料后\_\_\_\_\_日后如未有意义,既视为同意,双方应填写工程结算单,并签字,甲方应在签字时向乙方结清工程尾款。

- 1、合同双方当事人中的任意一方未履行合同的约定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政策规定,受到罚款或给双方造成经济损失均有责任方承担责任,并赔偿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 2、未办理验收手续,甲方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工程成品而造成损失的,由甲方负责;

3、因一方原因,造成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该方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办理合同终止手续,并由责任方赔偿对方相应的经济损失。
4、甲方未按期支付第二(三)次工程款的,每延误一天向对方 支付违约金元
5、由于乙方原因,工程质量达不到双方约定的质量标准,乙方负责修理,工期不预延误。
6、由于乙方原因致使工期延误,每延误一天向对方支付违约 金元
双方发生争议商解决不成时,按下列第种方式解决:
1、向
2、向人民法院起诉。
1、因工程施工而产生的垃圾,由乙方负责运出施工现场,并负责将垃圾运到物业指定的地点,甲方负责支付垃圾清运费用(人民币):元(此费用不在工程款内,以实际发生金额而定)。
2、施工期间,甲方将外屋门钥匙把,交于乙方施工负责 人负责保管,工程竣工验收后。
3、施工期间乙方每天的工作时间为:
上午:点分
下午: 至点分
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 2、甲、乙双方直接签定合同,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 3、合同履行完后自动终止。

### 家庭装潢合同篇二

按照[]^v^合同法》和《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的规定,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第-	一条工程概况
1,	1工程名称:
1,	2工程地点:
1,	3承包范围:
1,	4承包方式:
	5工期:本工程自年月日开工 年月日竣工。
1,	6工程质量:
1,	7合同价款(人民币在写):
第-	二条甲方工作

2、1开工前天,向乙方提供经确认的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份, 并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全部腾空或部分腾空房屋,清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对只能部分腾空的房屋中所滞留的家具、 陈设等采取保护措施。向乙方提供施工所需的水、电、气及 电讯等设备,并说明使用注意事项。办理施工所涉及的各种 申请、批件等手续。

- 2、2指派为甲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对工程质量、进度进行监督检查,办理验收、变更、登记手续和其他事宜。
- 2、3委托监理公司进行工程监理,监理公司任命为总监理工程师,其职责在监理合同中应明确,并将合同副本交乙方份。
- 2、4负责保护好周围建筑物及装修、设备管线、古树名木、绿地等不受损坏,并承担相应费用。
- 2、5如确实需要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负责到有关部门办理相应应审批手续。
- 2、6协调有关部门做好现场保卫、消防、垃圾处理等工作,并承担相应费用。

#### 第三条乙方工作

- 3、1参加甲方组织的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的现场交底,拟定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交甲方审定。
- 3、2指派为乙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按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 3、3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排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环境保护规定。严格按照图像或作法说明进行施工,做好各项质量检查记录。参加竣工验收,编制工程结算。
- 3、4遵守国家或地方政府及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 妥善保护好施工现场周围建筑物、设备管线、古树名木不受 损坏。做好施工现场保卫和垃圾消纳等工作,处理好由于施 工带来的扰民问题及与周围单位(住户)的关系。
- 3、5施工中未经甲方同意或有关部门批准,不得随意拆改原

建筑物结构及各种设备管线。

- 4、1甲方要求比合同约定的工期提前竣工时,应征得乙方同意,并支付乙方因赶工采取的措施费用。
- 4、2因甲方未按约定完成工作,影响工期,工期顺延。
- 4、3因乙方责任,不能按期开工或中途无故停工,影响工期, 工期不顺延。
- 4、4因设计变更或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电、停水、停气及不可抗力因素影响,导致停工8小时以上(一周内累计计算),工期相应顺延。

#### 第五条关于工程质量及验收的约定

- 5、1本工程以施工图纸、作法说明、设计变更和《建筑装饰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jgj73-91)]]]建筑安装工程质量检验评定统一标准[(gbj300-88)等国家制订的施工及验收规范为质量评定验收标准。
- 5、2本工程质量应达到国家质量评定合格标准。甲方要求部分或全部工程项目达到优良标准时,应向乙方支付由此增加的费用。
- 5、4由于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 其返工费用由甲方承担,工期顺延。
- 5、5由于乙方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 工期不顺延。
- 5、6工程竣工后,乙方应通知甲方验收,甲方自接到验收通知日内组织验收,并办理验收、移交手续,如甲方在规定时间内未能组织验收,需及时通知乙方,另定验收日期。但甲

方应承认竣工日期,并承担乙方的看管费用和相关费用。

第六条关于工程价款及结算的约定6、1双方商定本合同价款 采用第 种。

- (1)固定价格。
- (2) 固定价格加%包干风险系数计算。包干风险包括内容。
- (3) 可调价格:按照国家有关工程计价规定计算造价,并按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和竣工结算。
- 6、2本合同生效后,甲方分次,按下表约定支付工程款,尾款竣工结算时一次结清。
- 6、3工程竣工验收后,乙方提出工程结算并将有关资料送交 甲方。甲方自接到上述资料天内审查完毕,到期未提出异议, 视为同意。并在天内,结清尾款。

第七条关于材料供应的约定

7、2凡由乙方采购的材料、设备,如不符合质量要求或规格有差异,应禁止使用。若已使用,对工程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第八条有关安全生产和防火的约定

- 8、1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应符合[]^v^消防条例》和有关防火设计规范。
- 8、2乙方在施工期间应严格遵守《建筑安装工程安全技术规程》、《建筑安装工人安全操作规程□□□^v^消防条例》和其它相关的法规、规范。

- 8、3由于甲方确认的图纸或作法说明,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消防条例和防火设计规范,导致发生安全或火灾事故,甲方应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
- 8、4由于乙方在施工生产过程中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消防条例,导致发生安全或火灾事故,乙方应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经济损失。

#### 第九条奖励和违约责任

- 9、1由于甲方原因导致延期开工或中途停工,甲方应补偿乙方因停工、窝工所造成的损失。每停工或窝工一天,甲方支付乙方天。甲方不按合同的约定拨付款,每拖期一天,按付款额的`%支付滞纳金。
- 9、2由于乙方原因,逾期竣工,每逾期一天,乙方支付甲方元违约金。甲方要求提前竣工,除支付赶工措施费外,每提前一天,甲方支付乙方元,作为奖励。
- 9、3乙方按照甲方要求,全部或部分工程项目达到优良标准时,除按本合同5、2款增加优质价款外,甲方支付乙方元,作为奖励。
- 9、4乙方应妥善保护甲方提供的设备及现场堆放的家具、陈设和工程成品,如造成损失,应照价赔偿。
- 9、5甲方未办理任何手续,擅自同意拆改原有建筑物或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甲方负责并承担损失。
- 9、6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擅自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乙方负责并承担损失。
- 9、7未办理验收手续,甲方提前使用或擅自使用,造成损失

由甲方负责。

9、8因一方原因,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应通知对方,办理合同终止协议并由责任方赔

第十条争议或纠纷处理

- 10、1本合同在履行期间,双方发生争议时,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前提下,双方可采取协商解决或请有关部门进行调解。
- 10、2当事人不愿通过协商、调解解决或者协商、调解不成时,本合同在执行中发生的争议双方同意由广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第十一条其它约定

第十二条附则

- 12、1本工程需要进行保修或保险时,应另订协议。
- 12、2本合同正本两分,双方各执一份、副本,甲方执,乙方 执份。
- 12、3本合同履行完成后自动终止。

甲方:			
乙方:			
	年	月	E

## 家庭装潢合同篇三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

委托代理人(姓名): 身份证号: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

单位地址:

依据[]^v^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西安市家庭居室装饰装修的特点,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乙方承包甲方的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以下简称工程)的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工程概况

工程地点:

工程装饰装修面积:

工程户型:

工程承包,采取下次第 种方式:

- (1) 乙方包工、包全部材料
- (2) 乙方包工、包部分材料,甲方提供其余部分材料

工程期限 日(以水电工作结束的第二天起计算)

开工日期: 年月日

竣工日期: 年月日

工程款和工程预算表:

(1) 工程款:本合同工程造价(人民币)

金额大写:

- (2)工程预算表应当以《深圳市家庭装饰工程参考价格》为依据,根据市场经济运作规则,本着优质优价的原则由双方约定,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 (3)工程预算表应当与材料质量标准、制作工艺配套编制共同作为确定工程款的根据。

第二条 甲方工作

开工三日前要为乙方入场施工创造条件,以不影响施工为原则。

无偿提供施工过程的水源、电源以及其他约定必要的条件保障。

负责在物业部门办理开工手续,支付所有相关费用并交纳物业部门收取的所有押金。

遵守物业管理部门的各项规章制度。

负责协调现场施工队与邻里之间的关系。

参与工程质量施工进度的监督,参加工程材料验收、隐蔽工程验收、竣工验收。

乙方对甲方提供的《工程预算表》,本合同书,以及工程所设计的设计方案及相关材料负有保密责任。

第三条 乙方工作

施工中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范、防水规定、质量标准,按期、保质完成合同约定的工程内容。

严格执行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施工现场管理规定;

- (1)无有关房屋管理部门和物业管理部门审批手续和加固图纸,不得拆改工程内的建筑主体和承重结构,不得加大楼地面载荷,不得改动室内原有热、暖、燃气等管道设施。
- (2)不得扰民及污染环境。
- (3)负责工程成品、设备和居室留存家具的保护。
- (4) 保证居室内上、下水管道的畅通和卫生间的清洁。
- (5) 保证施工现场的整洁,每日完工后清扫施工现场。

应甲方要求,如实告知甲方本合同签定及履行过程中设计的各种标准、规范、设计书,参考价格等有关资料以便查阅。

负责协调现场施工队与邻里之间的关系。

#### 第四条 工程变更

在工程期间对合同约定的工程内容如需变更,双方应当协商一致。由合同双方共同协商变更协议,同时调整相关工程费及工期。工程变更协议,作为竣工结算和顺延工期的根据。

工程施工中如有项目增减或需要变动,详见本合同附件一《工程预算表》,双方签订补充合同,并由乙方负责开具施工变更令,通知施工工地负责人。增建项目的价款,当场结清。

#### 第五条 工期延误

对以下原因造成竣工的日期延误,经甲方确认,工期应当顺延;

#### (1)工程量变化或设计变更;

- (2) 不可抗力;
- (3) 甲方同意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

对以下原因造成竣工的日期延误,反工费用由甲方承担,工期应当顺延;

- (1) 甲方未按合同约定完成其应当负责的工作而影响工期的;
- (2) 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影响正常施工的;
- (3) 因甲方责任造成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况。

因乙方责任不能按期完工的,工期不顺延;因乙方原因造成工程质量存在问题的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顺延。

判断造成工期延误以"双方认定的文字协议"为确定双方责任的依据。

由甲方自行挑选的材料、设备,因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和工期,其返工费由甲方承担,工期顺延;由于乙方施工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变。

在施工中,因工程质量问题、双方意见不一而造成停工,均不按误工或延迟工期论处,双方应主动要求有关部门调解或仲裁部门协调、处理,尽快解决纠纷,以继续施工。

施工中如果因甲方原因要求重返工的,或因甲方更改施工内容而延误工期的,均需签证,甲方须承担全部施工费用,如因乙方的原因造成返工,由乙方承担责任,工期不变。

施工中,甲方未经乙方同意,私自通知施工人员擅自更改施工内容所引起的质量问题和延误工期,甲方自负责任。

第六条 工程验收

在施工过程中分下列阶段对工程质量进行联合验收:

- (1)材料验收:
- (2)隐蔽工程验收;
- (3)竣工验收。

工程完工后,乙方应通知甲方验收,甲方自接到竣工验收通知后三日内组织验收。逾期视为甲方自动放弃权利并视为验收合格,如有问题,甲方自负责任。验收合格后,双方办理移交手续,结清尾款,签署保修单,乙方应向甲方提交其施工部分的水电改造图。乙方未进行水电改造的情况下,乙方不用提供水电改造图。

双方进行竣工验收前,乙方负责保护工程成品和工程现场的全部安全。

双方未办理验收手续,甲方不得入住,如果甲方擅自入住视同验收合格,由此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承担。

竣工验收在工程质量方面存在个别的不涉及较大问题时经双 方协商一致签订"解决竣工验收遗留问题协议"(作为竣工验 收单附件)后亦可先行入住。

本工程自验收合格双方签字之日起,在正常使用条件下室内 装饰装修工程保修期限为一年,有防水要求的厨房、卫生间 防渗漏工程保修期为二年。

第七条 工程款支付方式

合同签字生效后,甲方按下列表中的约定向乙方支付工程款:

支付次数 支付时间 工程款支付比率 应支付金额

第一次 开工三日前 60%

第二次 工程进度过半 35%

第三次 竣工验收合格 5%

工程进度过半,指工程中水、电管线全部铺设完成,墙面、顶面基层按工序要求全部完成,衣桂、电视柜、电视墙、电脑桌、隔断、立柱、门、窗及相关木制品基层制作安装完成为界定工程过半的标准。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二日内如未有异议,即视为甲方同意支付乙方工程尾款。

#### 第八条 违约责任

合同经双方签字生效后,双方必须严格遵守。任何一方需变更合同的内容,应经双方协商一致后重新签定补充协议。如需终止合同,提出终止合同的一方要以书面形式提出,应按合同总价款的15%交付对方违约金,并办理终止合同手续。经双方同意办理清算手续,订立终止合同协议后,可视为本合同解除。

一方当事人无法继续履行合同的,应当及时通知另一方,并由责任方承担因合同解除而造成的损失。

甲方无正当理由未按合同约定期限支付第二、三次工程款, 每延误一日,甲方应当向乙方支付本合同工程造价金额的2‰ 作为违约金。

由于乙方责任延误工期的,每延误一日,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本合同工程造价金额的2%作为违约金。

#### 第九条 附则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因不可归责于双方的原因影响了合同履行后造成损失的,双方应该本着公平原则协商解决。

本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终止。

备注:

4、 本保修单在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签字): 乙方(盖章):

年月日年月日

### 家庭装潢合同篇四

家庭装潢是把生活的各种情形"物化"到房间之中,土建工程完成后,房间内部装修设计从清水房,到简装、精装、豪华装修。家庭装潢合同怎么写呢?以下是在本站小编为大家整理的家庭装潢合同范文,感谢您的欣赏。

委托方(甲方):

承接方(乙方):

工程项目: 甲、乙双方经友好洽谈和协商,甲方决定委托乙方进行居室装潢。为保证工程顺利进行,根据国家有关法律规定,特签订本合同(包括本合同附件和所有补充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工程概况

2. 居室规格:房型层(式)室厅厨卫

1、室, 计 平方米;
2、厅, 计 平方米;
3、厨房, 计 平方米;
4、
5、 阳台, 计平方米;
6、过道, 计平方米;
7、其他(注明部位), 计
总计: 施工面积 平方米;
3. 施工内容: 详见本合同附件(一)《家庭装潢施工内容单》和施工图。
5. 工程开工日期:年月日
工程总天数: 天
第二条:工程价款
工程价款(金额大写)元,详见本合同附件(二)《家庭装潢工程材料预算表》。
1、材料款 元;2、人工费元;
3、设计费元;4、施工清运费元;
5、搬卸费元;6、管理费元;
7、税金(5.535%)元;

8、其他费用(注明内容) \_\_\_\_\_元;

第三条:质量要求

- 1. 工程使用主要材料的品种、规格、名称、经双方认可。
- 3. 施工中,甲方如有特殊施工项目或特殊质量要求,双方应确认,增加的费用,应另签订补充合同。
- 4. 质量检查监督部门:本市室内装饰行业协会家庭装潢专业委员会。
- 5. 凡由甲方自行采购的材料、设备,产品质量由甲方自负; 施工质量由乙方负责。
- 6. 甲方如自聘工程监理,须在工程开工前通知乙方,以便于工作衔接。

第四条:材料供应

- 1. 乙方须严格按照国家有关价格条例规定,对本合同中所用材料一律实行明码标价。详见本合同附件(二)《家庭装潢工程材料预算表》。甲方所提供的材料均应用于本合同规定的装潢工程,非经甲方同意,不得挪作他用。乙方如挪作他用,应按挪用材料的双倍价款补偿给甲方。
- 2. 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如不符合质量要求,或规格有差异,应禁止使用。如已使用,对工程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负责。
- 3. 甲方负责采购供应的材料、设备,详见本合同附件(三)《甲方提供装潢材料清单》的内容,应该是符合设计要求的合格产品,并应按时供应到现场。如延期到达,施工期顺延,并按延误工期处罚。按甲方提供的材料合计金额的10%作为管理费支付给乙方。材料经乙方验收后,由乙方负责保管,由

于保管不当而造成损失, 由乙方负责赔偿。

第五条: 付款方式

1. 合同一经签订,甲方即应付100%工程材料款和施工工费的50%; 当工期进度过半(年月日),甲方即第二次付施工工费的40%。剩余10%尾款待甲方对工程竣工验收后结算。(注:施工工费包括人工费)

签订合同 签订合同之日甲方支付乙方工程款 元

工程过半甲方支付乙方工程款 元

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余款 元

增加工程项目 签订项目变更合同并付清增项合同款

甲方在应付款日期不付款是违约行为, 乙方有权停止施工。 验收合格未结清工程价款时, 不得交付使用。

- 2. 工程施工中如有项目增减或需要变动,应签写《家庭装潢工程工程项目变更表》,双方应签订补充合同,并由乙方负责开具施工变更令,通知施工工地负责人。增减项目的价款,当场结清。
- 3. 甲方未按合同规定期限预付工程价款的,每逾期一天按未付工程价款额的1%支付给乙方。

第六条: 工程工期

1. 如果因乙方原因而延迟完工,每日按工费的1%作为违约金 罚款支付给甲方,直至工费扣完为止。如果因甲方原因而延 迟完工,每延迟一日,以装潢工程价款中人工费的1%作为误 工费支付给乙方 元。

- 2. 由甲方自行挑选的材料、设备,因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和工期,其返工费由甲方承担,由于乙方施工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变。
- 3. 在施工中,因工程质量问题、双方意见不一而造成停工,均不按误工或延迟工期论处,双方应主动要求有关部门调解或仲裁部门协调、处理,尽快解决纠纷,以继续施工。
- 4. 施工中如果因甲方原因要求重新返工的,或因甲方更改施工内容而延误工期的,均需签证,甲方须承担全部施工费用,如因乙方的原因造成返工,由乙方承担责任,工期不变。
- 5. 施工中,甲方未经乙方同意,私自通知施工人员擅自更改施工内容所引起的质量问题和延误工期,甲方自负责任。
- 6. 如因自然灾害,或人力不可抗拒的因素(如停电,停水,等)造成的工期延误双方均不按误工处理。工期顺延。

#### 第七条: 工程验收

- 1. 工程质量验收,应签写《家庭装潢工程质量验收表》,除隐蔽工程需分段验收外,待工程全部结束后,乙方组织甲方进行竣工验收。双方办理工程结算和移交手续。
- 2. 乙方通知甲方进行工序验收及竣工验收后,甲方应在三天内前来验收,逾期视为甲方自动放弃权利并视为验收合格,如有问题,甲方自负责任。甲方自行搬进入住,视为验收合格。
- 3. 甲方如不能在乙方指定时限内前来验收,应及时通知乙方, 另定日期。但甲方应承认工序或工程的竣工日期,并承担乙 方的看管费和相关费用。

第八条: 其他事项

#### 1. 甲方责任

- 1、必须提供经物业管理部门认可的房屋平面图及水、电、气 线路图,或由甲方提供房屋平面图及水、电、气线路图,并 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
- 2、二次装饰工程,应全部腾空或部分腾空房屋,清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对只能部分腾空的房屋中所滞留的家具、陈设物等,须采取必要的保护措施,均需与乙方办理手续和承担费用。
- 3、如确实需要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应向所在地房管部门办理手续,并承担有关费用。施工中如需临时使用公用部位,应向邻里打好招呼。

#### 2. 乙方责任

- 1. 应主动出示企业营业执照、会员证书或施工资质;如是下属分支机构,也须有上级公司出具的证明;经办业务员必需有法人代表的委托证书。
- 2. 指派(姓名: )为乙方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并按合同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地按期完成施工任务。
- 3. 负责施工现场的安全,严防火灾、佩证上岗、文明施工,并防止施工造成的管道堵塞、渗漏水、停电、物品损坏等事故发生而影响他人。万一发生,必需尽快负责修复或赔偿。
- 5. 在装潢施工范围内承担保修责任,保修期自工程竣工甲方验收入合格之日算起,保修期为12个月。

第九条: 违约责任

合同生效后,在合同履行期间,擅自解除合同方,应按合同总金额10%作为违约金付给对方。因擅自解除合同,使对方造成的实际损失超过违约金的,应进行补偿。

第十条: 争议解决

- 1、本合同履行期间,双方如发生争议,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前提下,双方应协商解决。或凭本合同和乙方开具的统一发票向市室内装饰行业协会家庭装潢专业委员会投诉,请求解决。
- 2、当事人不愿通过协商、调解解决,或协商、调解解决不成时,可以按照本合同约定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一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 1. 合同经双方签字生效后,双方必需严格遵守。任何一方需变更合同的内容,应经双方协商一致后重新签订补充协议。如需终止合同,提出终止合同的一方要以书面形式提出,应按合同总价款的10%交付违约金,并办理终止合同手续。
- 2. 施工过程中任何一方提出终止合同,须向另一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经双方同意办理清算手续,订立终止合同协议后,可视为本合同解除。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

- 1. 本合同和合同附件向双方盖章, 签字后生效。
- 2. 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3. 本合同(包括合同附件、补充合同)一式 份,甲乙双方及

见证部门各执壹份。

第十三条: 未尽事宜

甲方(业主): (签章) 乙方: (签章)

住所地址: 企业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工作单位: 法人代表:

发包人(甲方): 承包人(乙方):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的规定,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工程概况

- 1.1 工程名称:
- 1.2 工程地点:
- 1.3 承包范围:
- 1.4 承包方式:
- 1.5 工期: 本工程自 年 月 日开工, 于 年 月 日竣工。
- 1.6 工程质量:
- 1.7 合同价款(人民币在写):

第二条 甲方工作

- 2.1 开工前 天,向乙方提供经确认的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份,并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全部腾空或部分腾空房屋,清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对只能部分腾空的房屋中所滞留的家具、陈设等采取保护措施。向乙方提供施工所需的水、电、气及电讯等设备,并说明使用注意事项。办理施工所涉及的各种申请、批件等手续。
- 2.2 指派 为甲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对工程质量、进度进行监督检查,办理验收、变更、登记手续和其他事宜。
- 2.3 委托 监理公司进行工程监理,监理公司任命 为总监理工程师,其职责在监理合同中应明确,并将合同副本交乙方份。
- 2.4 负责保护好周围建筑物及装修、设备管线、古树名木、绿地等不受损坏,并承担相应费用。
- 2.5 如确实需要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负责到有关部门办理相应应审批手续。2.6 协调有关部门做好现场保卫、消防、垃圾处理等工作,并承担相应费用。

#### 第三条 乙方工作

- 3.1 参加甲方组织的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的现场交底,拟定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交甲方审定。
- 3.2 指派 为乙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按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 3.3 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排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环境保护规定。严格按照图像或作法说明进行施工,做好各项质量检查记录。参加竣工验收,编制工程结算。

- 3.4 遵守国家或地方政府及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 妥善保护好施工现场周围建筑物、设备管线、古树名木不受 损坏。做好施工现场保卫和垃圾消纳等工作,处理好由于施 工带来的扰民问题及与周围单位(住户)的关系。
- 3.5 施工中未经甲方同意或有关部门批准,不得随意拆改原建筑物结构及各种设备管线。
- 4.1 甲方要求比合同约定的工期提前竣工时,应征得乙方同意,并支付乙方因赶工采取的措施费用。
- 4.2 因甲方未按约定完成工作,影响工期,工期顺延。
- 4.3 因乙方责任,不能按期开工或中途无故停工,影响工期, 工期不顺延。
- 4.4 因设计变更或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电、停水、停气及不可抗力因素影响,导致停工8小时以上(一周内累计计算),工期相应顺延。

共2页,当前第1页12

### 家庭装潢合同篇五

委托方(甲方):

承接方(乙方):

本工程设计人:

施工负责人:

工程项目:

根据[]^v^合同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本市住宅装

饰装修的特点,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协商一致,就乙方承包甲方的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工程(以下简称工程)的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包括本合同附件和所有补充合同):

五、工程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六、工程竣工日期: ---年 月 日。工程总天数: 天

#### 第二条:工程价款

工程价款(金额大写)一整。(其中包括装修辅料费、人工费、设计费、装修垃圾清运费、搬卸费、电梯运货费、管理费、装修出入证工本费及押金等。)

第三条:质量要求

- 一、工程使用主要材料的品种、规格、名称,经双方认可。
- 二、工程验收标准,双方同意参照重庆市《住宅装饰装修验收标准》规定。
- 三、质量检查监督部门: 重庆市室内装饰行业协会家庭装潢专业委员会。

四、凡由甲方自行采购的材料、设备,产品质量由甲方自负;施工质量由乙方负责。

五、甲方如自聘工程监理,须在工程开工前通知乙方,以便 于工作衔接。

第四条:材料供应

- 一、乙方须严格按照国家有在价格条例规定,对本合同中所用材料一律实行明码标价。详见本合同附件。甲方所提供的材料均应用于本合同规定的装潢工程,非经甲方同意,不得挪作他用。乙方如挪作他用,应按挪用材料的双倍价款补偿给甲方。
- 二、按合同约定由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见附表:乙方提供装饰材料明细表),双方共同验收,材料进场时要甲方签字认可方可进行施工;如不符合质量要求或规格有差异,应禁止使用,若已使用,对工程造成损失的由乙方负责。

三、按合同约定由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应为符合设计要求的合格产品,并应按时供应到现场(见附表:甲方提供装饰材料明细表),双方共同验收并办理交接手续;由甲方供应的材料、设备发生了质量问题的损失,责任由甲方承担。甲方供应的材料经乙方验收后,由乙方负责保管,由于保管不当而造成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第五条:付款方式

一、合同一经签订甲方即应支付施工费(大
写
经甲方验收合格时,甲方第二次支付施工
费(大写:)当工期进度
到 并经甲方验收合格时,甲方第三次
到
第四次支付施工费是在装修工程竣工并经验收合格后结算,
金额(大写:)。
二、剩余尾款(大写:)部分,作为装
修风险金,在三个月后无工程隐患再支付(注:施工费包括装
修辅料费、人工费、设计费、施工清运费、搬卸费、管理费
等)。
三、甲方付清工程价款,乙方开具统一发票,向甲方办理移
交及发放装潢工程保修卡,(在工程进行中甲方所付款项,乙
方收取需开收据。)
四、甲方在应付款日期不付款是违约行为,乙方有权停止施

第六条:工程工期

一、因下列原因造成工期延期,经甲方确认,工期相应顺延:

工。验收合格未结清约定工程价款时,不得交付使用。

- 1、工程量变化或设计变更;
- 2、不可抗力;
- 3、甲方同意工期顺延的其它情况。
- 4、甲方要求比合同约定的工期提前竣工时,应征得乙方同意。
- 5、因甲方未按合同完成其应负责的工作而影响工期的,工期顺延。因甲方未按期支付工程价款,合同工期相应顺延。
- 6、因乙方责任不能按期开工或无故中途停工而影响工期的, 工期不顺延;因乙方原因造成工程质量存在问题的,返工费由 乙方承担,工期不顺延。每日按工费的1%作为违约金。
- 二、由甲方自行挑选的材料、设备,因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和工期,其返工费由甲方承担,由于乙方施工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变。
- 三、在施工中,因工程质量问题、双方意见不一而造成停工, 均不按误工或延迟工期论处,双方应主动要求有关部门调解 或仲裁部门协调、处理,尽快解决纠纷,以继续施工。

四、施工中如果因甲方原因要求重新返工的,或因甲方更改施工内容而延误工期的,乙方不承担责任,如因乙方的原因造成返工,由乙方承担责任,工期不变。

五、施工中,甲方未经乙方同意,私自通知施工人员擅自更改施工内容所引起的质量问题和延误工期,甲方自负责任。

第七条:工程验收

1)以施工图纸、设计变更的内容和《重庆市住宅装饰工程质量验收标准》。

- 2) 双方约定。
- 1、施工过程中双方对工程质量发生争议,申请由\_\_\_\_\_\_ 部门对工程质量予以认证,认证所需费用采取"谁提出谁垫 付"的原则。经认证,工程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标准的,认 证所需费用由责任方承担;工程质量符合合同约定标准的,认 证所需费用由甲方承担。
- 2、甲乙双方应及时办理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的检查与验收手续,甲方不按时参加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乙方可自行验收,甲方应予承认。若甲方要求复验,乙方应按要求办理复验,若复验合格,甲方应承担复验费用,若造成停工,工期顺延,若复验不合格,其验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但工期应予顺延。
- 3、双方约定在施工过程中分为下列几个阶段对工程质量验收。 乙方应提前二天通知甲方参加验收,阶段验收合格后应添写 工程验收单。
- 4、工程竣工后,乙方应通知甲方验收,甲方自接到验收通知后三天内组织验收,并办理验收、移交手续。如果甲方在规定时间内未组织验收,需及时通知乙方,另定验收日期,但甲方应承认竣工日期。
- 5、工程竣工验收后,乙方应提交工程结算单及有关资料给甲方,甲方自接到上述资料三天内审查完毕,到期未提出异议,视为同意,并在三天内结清约定款项。
- 6、本工程自验收合格双方签字之日起保修期为贰年。验收合格签字并结清约定款项后,填写工程保修单。
- 7、验收不合格, 乙方负责返工, 甲方不得使用, 否则使用房屋视为合格。

- 8、因甲方原因工程价款未结清,乙方不负责保修。
- 9、工程未经验收,甲方提前使用,出现质量问题,甲方承担责任。

第八条: 其他事项

- 一、甲方工作
- 2、负责提供水源、电源为乙方使用;(仅为施工专用,工人不得用于私用)
- 3、负责协调装饰公司与邻里之间的关系;协助乙方做好现场保卫、消防等工作。施工中如需临时使用公用部位,应向邻里打好招呼。
- 4、如需原建筑物或设备管线,负责到有关部门办理响应的审批手续,并承担有关费用;
- 二、乙方工作
- 1、指派(姓名)为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按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的按期完成施工任务,解决有关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 2、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负责施工现场的安全, 严防火灾、佩证上岗、文明施工,并防止因施工造成的管道 堵塞、渗漏水、停电、物品损坏等事故发生而影响他人。万 一发生,必需尽快负责修复或赔偿。施工现场应配备干粉灭 火器。
- 3、保护好原居室内的家具和陈设,保证居室内上、下水管道的畅通,处理好由于施工带来的扰民问题及与周围单位(居民)的关系。

- 4、保证施工现场的清洁,做好施工现场保卫、垃圾处理工作。 应妥善保护甲方提供的设备及现场堆放的家具、陈设和其它 物品,如有损坏,应照价赔偿。
- 5、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擅自改造原有建筑结构及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乙方负责并承担损失。
- 6、工程竣工未移交甲方之前负责对现场的一切设施和工程成品进行保护。应主动出示企业营业执照、会员证书或施工资质;如是下属分支机构,也须有上级公司出具的证明;经办业务员必需有法人代表的委托证书。
- 7、在装潢施工范围内承担保修责任,保修期自工程竣工甲方验收合格之日算起三年。
- 三、安全生产和防火
- 1、甲方或乙方提供的施工图或作法说明,应符合[]^v^消防条例》和有关防火设计规范,主要包括电气线路、管道、自来水和其它线路管道畅通、合格。
- 3、由于甲方提供的图纸或作法说明,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消防条例和防火设计规范导致发生火灾事故,甲方应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
- 4、由于乙方在施工生产过程中违反有关有关安全操作规程、 消防条例,导致发生安全或火灾事故,乙方应承担由此产生 的一切经济损失。

#### 第九条: 违约责任

合同生效后,在合同履行期间,擅自解除合同方,应按合同总金额的5%作为违约金付给对方。因擅自解除合同,使对方造成的实际损失超过违约金的,应进行补偿。

第十条:争议解决

1、本合同履行期间,双方如发生争议,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前提下,双方应协商解决。或凭本合同和乙方开具的统一发标向重庆市室内装饰行业协会家庭装潢专业委员会投诉,请求解决。

第十条: 几项具体规定

- 1、因工程而产生的垃圾,由乙方负责运出施工现场,并负责将立即运到物业指定的地点。
- 2、施工期内,甲方将进户门钥匙把交给乙方代表—负责保管。 工程竣工验收后,甲方负责提供新锁,由乙方负责安装交付 使用。
- 3、乙方按合同约定和规范施工,如甲方有特殊要求,需在施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事后要求,需乙方同意,否则乙方可不予办理。

第十一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 一、合同经双方签字生效后,双方必需严格遵守。任何一方需变更合同的内容,应经双方协商一致后重新签订补充协议。如需终止合同,提出终止合同的一方要以书面形式提出,应按合同总价款的5%交付违约金,并办理终止合同手续。
- 二、施工过程中任何一方提出终止合同,须向另一方以书面 形式提出,经双方同意办理清算手续,订立终止合同协议后, 可视为本合同解除。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

一、本合同和合同附件向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

- 二、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三、本合同(包括合同附件、补充合同)一式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

第十三条: 附则

- 一、本合同签定后工程不得转包。
- 二、合同附件:
- 1、乙方施工工艺步骤;
- 2、甲方提供装饰装修材料明细表;
- 3、乙方提供装饰装修材料明细表;

甲方(业主): (签章)

乙方: (签章)

住所地址:

企业地址:

工作单位:

法人代表: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